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文件

沪证监法字〔2015〕48号

关于集中开展资本市场诚信建设 宣传活动的通知

辖区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：

证监会办公厅于近日下发《关于集中开展资本市场诚信建设宣传活动的通知》（证监办发【2015】63号），将于近期集中开展资本市场诚信建设宣传活动。根据证监会通知要求，我局定于11月上中旬组织开展辖区资本市场诚信建设宣传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内容

1. 宣传资本市场诚信建设成果

大力宣传资本市场诚信建设工作的制度、平台与经验做法，促进社会公众认识、了解和参与资本市场诚信建设。重点宣传《证

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的各项制度、资本市场诚信数据库的查询使用以及相关诚信激励、失信惩戒的诚信建设机制和工作成果。

2. 宣传资本市场诚信建设理念和要求

通过多种形式，向市场宣传诚信理念和诚信要求，倡导诚信参与资本市场活动，研究和讨论资本市场诚信建设问题，促进形成讲诚信、重诚信的市场氛围。活动期间，各公司可选择网站路演、讲座培训、宣传手册、短信平台、微信平台、APP 软件、H5 程序、交易行情软件、广播电视媒体、报刊杂志、金融知识教育专栏等多种渠道和形式开展活动。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，探索创新宣传方式，注重客户参与度和活动覆盖面，引导投资者广泛参与。

3. 宣传资本市场诚信建设先进典型事迹

积极配合上海相关行业协会，推选诚实信用、守法合规的行业机构和先进个人，并大力宣传他们诚信融资、诚信经营、诚信服务、诚信交易的经验做法，通过宣传先进典型事迹，引导资本市场诚信建设深入推进。

二、相关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各公司应高度重视，统一组织辖区各分支机构开展资本市场诚信建设宣传活动。结合投资者需求，为投资者提供有价值、高水准的宣传内容。请于 11 月上中旬集中开展各项宣传活动，形成高潮，营造声势。

2. 及时总结，加强交流。各公司应及时总结本次宣传活动的

开展情况，评估衡量宣传效果，探索建立宣传活动长效机制。请于11月20日前将阶段性活动总结、图文资料以及其他活动成果和材料报送我局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：机构一处 黄志达 50121196 huangzhd@csrc.gov.cn

机构二处 郑汉杰 50121085 zhenghj@csrc.gov.cn

基金处 汪晶晶 50121106 wang-jj@csrc.gov.cn

期货处 刘倩 50121537 liuqian@csrc.gov.cn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

2015年11月16日

抄送：上海市证券业同业公会、上海市基金业同业公会、
上海市期货业同业公会。

上海证监局

2015年11月17日印发
